

第二十一届全国教育教学信息化大奖赛 暨河南省第三届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大赛通知

各学院（部）：

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和《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要求，提高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和水平，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中央电化教育馆印发了《中央电化教育馆关于举办 2017 年度全国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展示活动的通知》（教电馆〔2016〕153 号，见附件）及《第二十一届全国教育教学信息化大奖赛指南》（教电馆〔2016〕201 号），现予转发。

在该项全国信息化交流活动的推动下，我省信息技术在课堂教学中应用的成功经验和优秀案例不断增加，为进一步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思想和理念、教学方法和内容的深度融合，经省教育厅研究，决定同时举办我省第三届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大赛。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组织工作

参照第二十一届全国教育教学信息化大奖赛，我省对应举办“河南省第二十一届全国教育教学信息化大奖赛”（以下简称“大奖赛”），在省内交流展示基础上，推荐优秀作品参加全国交流展示活动。我厅成立河南省第二十一届全国教育教学信息化大奖赛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大奖赛”的组织和评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河南省电化教育馆，负责“大奖赛”的具体实施。

二、项目设置及相关要求

（一）项目设置

本届“大奖赛”根据不同学段的教育教学要求和特点，按照作品第一作者所在单位划分设置参赛项目。

高等教育组：课件、微课、精品开放课程。

（二）项目说明及要求

1、课件：是指基于计算机技术和网络技术，根据教学设计，将特定的教学内容、教学活动和教学手段有效呈现的应用软件，目的是辅助教与学，并完成特定的教学任务，实现教学目标。可以是针对某几个知识点，也可以是一课时或一个教学单元内容，制作工具和呈现形式不限。移动终端课件作品应能在 iPad、Android PAD 等移动教学设备上运行。

各类教学软件、学生自主学习软件、教学评价软件、仿真实验软件等均可报送。

（1）制作要求：视频、声音、动画等素材采用常用文件格式；作品大小不超过 700MB。

（2）报送形式：通过大赛网站上传报送。应易于安装、运行和卸载；如需非常用软件运行或播放，请同时提供该软件，如相关字体、白板软件等。

2、微课：是指教师围绕单一学习主题，以知识点讲解、教学重难点和典型问题解决、实验过程演示等为主要内容，使用摄录设备、录屏软件等拍摄制作的微视频课程。主要形式可以是讲

授视频，也可以是使用 PPT、手写板配合画图软件和电子白板等录制的批注讲解视频。

（1）制作要求

报送的微课作品应是单一有声视频文件，要求教学目标清晰、主题突出、内容完整、声画质量好。视频片头要求蓝底白字、楷体、时长 5 秒，显示教材版本、学段学科、年级学期、课名、教师姓名和所在单位等信息，视频格式采用支持网络在线播放的流媒体格式（如 flv、mp4、wmv 等），画面尺寸为 640×480 以上，播放时间一般不超过 10 分钟。总大小不超过 100MB。

根据学科和教学内容特点，如有学习指导、练习题和配套学习资源等材料请一并提交。

（2）报送形式

通过大赛网站上传报送。

3、精品开放课程：是以普及共享优质课程资源为目的、体现现代教育思想和教育教学规律、展示教师先进教学理念和方法、服务学习者自主学习、通过网络传播的开放课程，包括精品视频公开课与精品资源共享课。

精品视频公开课是以学生为服务主体，同时面向社会公众免费开放的科学、文化素质教育网络视频课程与学术讲座；精品资源共享课是以教师和学生为服务主体，同时面向社会学习者的基础课和专业课等各类网络共享课程。

（1）制作要求

①精品视频公开课:课程选题不限,内容按专题呈现,每讲应不少于30分钟、不多于50分钟;视频制作推荐使用高清制式,视频压缩推荐采用H.264编码方式,码流率不低于256Kbps,封装格式推荐使用MP4,前期采用标清4:3拍摄时,分辨率请设定为720×576,前期采用高清16:9拍摄时,分辨率请设定为1024×576。作品大小不超过700M。

②精品资源共享课:将教学内容、教学过程通过网页呈现,内容应涵盖:课程教学大纲、教案、课堂教学录像、实验指导、教材、参考文献、网络教学课件、习题等;参评作品应体现网络资源共享、互动交流等特性,帮助使用者进行自主探究、答疑讨论、协作学习等教学活动的设计与实施,并能够对教学过程与教学效果进行跟踪、评价与管理。同时应满足在因特网上实时运行的基本条件,如:安全、稳定和快捷等。

(2) 报送形式

①精品视频公开课:通过大赛网站上传报送。

②精品资源共享课:通过大赛网站报名并注明资源共享课网址、用户名和密码等,使用说明等文档可同时上传。

(三) 评选指标

1、课件

评选指标	分值	评选要素
教学设计	30	教学目标、对象明确,教学策略得当; 界面设计合理,风格统一,有必要的交互; 有清晰的文字介绍和帮助文档。

内容呈现	25	内容丰富、科学，表述准确，术语规范； 选材适当，表现方式合理； 语言简洁、生动，文字规范； 素材选用恰当，结构合理。
技术运用	25	运行流畅，操作简便、快捷，媒体播放可控； 导航方便合理，路径可选； 新技术运用有效。
创新与实用	20	立意新颖，具有想象力和个性表现力； 能够运用于实际教学中，有推广价值。

2、微课

评选指标	分值	评选要素
教学设计	25	体现新课标的理念,主题明确、重点突出； 教学策略和教学方法选用恰当；合理运用信息技术手段。
教学行为	25	教学思路清晰，重点突出，逻辑性强； 教学过程深入浅出、形象生动、通俗易懂，充分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
教学效果	25	教学和信息素养目标达成度高； 注重培养学生自主学习能力。
创新与实用	25	形式新颖，趣味性和启发性强； 视频声画质量好； 实际教学应用效果明显，有推广价值。

3、精品开放课程

(1) 精品视频公开课

评选指标	分值	评选要素
教学目标	15	教学目标明确； 内容选题恰当。
教学设计	25	教学策略合理，根据需求，合理采取启发、讨论、探究式等多种教学手段； 教学媒体选用恰当； 符合课程学习特点，符合学习者需求； 教学过程完整。
教学行为	25	语言生动活泼，能展现教师的教学个性和人格魅力； 鼓励与学生有较好的互动； 有较强的现场教学感。
教学效果	15	授课条理清晰，课程内容熟练； 教学重点突出，课堂信息量大； 积极回复学生的学习需求。

创新与实用	20	课程内容与教学形式新颖，具有一定的想象力和个性表现力； 具有推广性。
-------	----	---------------------------------------

(2) 精品资源共享课

评选指标	分值	评选要素
教学设计	30	教学目标明确，内容选材适当； 教学策略合理，教学媒体选用恰当； 界面设计合理，风格统一，有必要的交互； 提供练习，具有学习评价与反馈功能； 教学过程完整； 考虑学习者通过网络自主学习的特点。
课程内容	25	内容科学，表述准确，术语规范； 课程内容体系完整； 教育资源内容丰富，呈现结构合理。
技术运用	25	教学管理功能方便、实用； 具备良好的师生、生生交互环境； 媒体播放可控； 过程可控，导航清晰、明确。
创新与实用	20	立意新颖，具有一定的想象力和个性表现力； 适于网络共享； 运用于实际教学中，具有推广性。

(四) 作品资格审定

1、有政治原则性错误和学科概念性错误的作品，取消参加资格。

2、杜绝弄虚作假行为，一经发现，取消参加资格。

(五) 作品制作

1、资料的引用应注明出处。如引起知识产权异议和纠纷，其责任由作品作者承担。

2、“课件”、“微课”，每件作品作者最多不超过3人；“精品开放课程”每件作品作者最多不超过5人。

3、不接受以单位名义集体创作的作品。

三、参赛办法

按照省教育厅要求，我校参赛作品限额 30 件，以学校为单位统一报送。

4 月 21 日前，请各参赛老师将参赛作品交至教务处教学工程科综合楼 907 室，逾期不再受理。

联系人：李雨蒙 电话：62509858

四、奖项设置

各项目参赛作品分设一、二、三等奖，获奖者由省教育行政部门颁发获奖证书。

- 附件：1.中央电化教育馆关于举办全国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展示活动的通知
- 2.河南省第二十一届教育教学信息化大奖赛工作领导小组成员

中央电化教育馆函件

教电馆[2016]153号

中央电化教育馆关于举办 2017年度全国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展示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电教馆(中心),计划单列市电教馆(中心),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技术装备管理中心,中央军委训练管理部,武警部队参谋部训练局,各有关教研机构、高校、中等职业学校:

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2011-2020年)》和《教育信息化“十三五”规划》要求,提高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和水平,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创新,我馆将在教育部有关司局指导下,继续举办2017年度全国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展示活动(以下简称“交流展示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要内容

2017年度“交流展示活动”包含以下3项内容:

1. 第二十一届全国教育教学信息化大奖赛(以下简称“大奖赛”)。
 2. 新媒体新技术教学应用研讨会暨第十届全国中小学创新课堂教学实践观摩活动(以下简称“观摩活动”)。
 3. 第八届“中国移动‘和教育’杯”全国教育技术论文活动(以下简称“论文活动”)。
-
-

二、时间安排

1. 大奖赛

2016年12月发布指南；2017年9月网上报名、上传参赛作品；10月进行技术测试和专家评选；11月举行现场决赛交流。

2. 观摩活动

2016年10月发布指南；11月15日至2017年1月20日网上注册、报送作品；2017年5月举办全国现场研讨会。

3. 论文活动

2017年2月发布指南；2月12日-9月10日提交论文；9月10日-30日省级推荐；10月8日-9日集中报送；10月10日-25日全国遴选；11月上旬现场交流活动。

三、参加人员范围及办法

1. 大奖赛

面向各级各类学校及有关部委、行业所属教育培训机构的所有教师、教育技术工作者。

根据个人自愿原则，基础教育组作品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活动组织部门统一报送。中等职业教育组、高等教育组作品可直接通过“大奖赛”网站报送。解放军、武警部队院校作品由解放军、武警部队活动组织部门统一报送。

2. 观摩活动

面向学前、小学、初高中各学段任教的教育工作者。

当地电教馆（站、中心）统一组织的地区，由电教部门填报教师信息统计表进行报送。未统一组织的地区，可以学校为单位组织报送作品和教师信息统计表。

3. 论文活动

面向全国各学段、各学科教师及各级各类教育信息化相关

工作者。采用在线投稿方式，参与活动教师直接将论文提交到论文活动网站。

四、活动组织

上述活动均由中央电教馆主办。“观摩活动”由《中国电化教育》杂志社和北京圣陶教育发展与创新研究院承办。“论文活动”由我馆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共同主办。

五、其它

1. 请各有关部门高度重视“交流展示活动”工作，组织广大教师积极参加，并充分利用“交流展示活动”平台，加强优质教育资源开发与应用，加强协作与交流，促进我国教育信息化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2. 各项活动的内容、形式、要求等相关信息将以指南或通知的形式另发。

3. 各项活动组织实施单位及联系方式

(1) 大奖赛

联系人：中央电教馆项目部 张东伟、廖斯昂

联系电话：010-66490951、010-66490952

网站：<http://www.mtsa1998.com.cn>

电子邮箱：xmb@moe.edu.cn（邮件主题注明“大奖赛”）

通信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60号88信箱

邮政编码：100031

(2) 观摩活动

联系人：《中国电化教育》杂志社 焦阳、尹克敏

联系电话：010-66490923、010-66490964（传真）

网站：<http://iwb.webcet.cn>

电子邮箱：guanmoke@126.com（邮件主题注明“观摩活动”）

通信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60号013信箱

邮政编码: 100031

(3) 论文活动

联系人: 《中国电化教育》杂志社 宋灵青、尹克敏

联系电话: 010-66490923

网 站: <http://edu.10086.cn/lunwen>

电子邮箱: ncetlw@126.com (邮件主题注明“论文活动”)



抄送: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 计划单列市教育局,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

附件 2

河南省第二十一届教育教学信息化大奖赛 工作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任 锋 河南省教育厅副厅长
副组长：张 涛 河南省教育厅副巡视员
成 员：吕 冰 河南省教育厅人事处处长
张怀君 河南省教育厅基础教育一处处长
刘林亚 河南省教育厅基础教育二处处长
唐多毅 河南省教育厅高教处处长
黄才华 河南省教育厅职成处处长
李普涛 河南省电化教育馆馆长
孙家栋 河南省电化教育馆副馆长

办公室主任： 孙新峰 河南省电化教育馆活动部主任